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06-00345	分类: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环境监测、保护与治理;通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	成文日期:	2006 年 05 月 31 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 2005 年度各市(州)政府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实施情况的通报(吉政函〔2006〕67 号)		
发文字号:	吉政函〔2006〕67 号	发布日期:	2006 年 05 月 31 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 2005 年度各市(州)政府 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实施情况的通报

吉政函〔2006〕67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检查考核 2005 年度政府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的通知》(吉政办明电〔2006〕17 号)要求,省政府环保目标责任制检查组于 2006 年 3 月 1 日至 15 日对 2005 年度全省各市(州)政府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2005 年度各市(州)政府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实施情况

在省政府领导及省环保局等部门积极协调管理下,各市(州)政府在 2005 年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各项制度,坚持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切实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通过各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实施了目标责任制中各项年度任务。

(一)全省环境污染加剧的趋势得到初步遏制,主要城市环境质量逐步改善。2005 年,各市(州)围绕年度核定任务,按照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要求,结合产业结构调整 and 推进城市化进程,加强重点流域、重点区域和重点污染源的治理,强化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严格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取得较好效果。9 个市(州)政府所在地城市空气环境质量总体有所改善,相关年度目标全部完成,其中长春、白城、松原、白山 4 个城市的空气质量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其他 5 个城市空气质量均达到国家三级标准。9 个市(州)各江河出境断面水质与上年相比总体上有所改善,其中 6 个市(州)达到了年度核定目标要求。各市(州)有关城市饮用水源地水质全部达到了考核目标要求。

(二)深入实施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各项制度,有效提高各级政府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程度。各市(州)政府在建立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的各项制度基础上,通过召开常务会议、办公会议或专题会议听取辖区环境质量报告,研究环境保护工作,真正做到把环境保护纳入重要议事日程。长春市政府在重点项目建设方面

认真落实综合决策制度,对不符合环保规定的项目坚决实施“一票否决”。吉林市政府对建设项目严把环保关,不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建设项目坚决不上。延边州政府进一步强化了综合决策制度建设,优化了具体实施措施并取得成效。

(三)环保投资不断增加,污染防治能力稳步增强。2005 年全省用于城市集中供热、城市污水处理厂、城市垃圾处理场、城市绿化、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以及工业污染防治等方面的环境保护投资占同期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例达到 1.6%,9 个市(州)政府环境保护投资年度目标全部完成。随着环保投资增加,全省环境污染防治能力有所增强。吉林市、延吉市、松原市的污水处理厂及通化市垃圾处理场等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基本竣工。9 个市(州)的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重点工程年度核定建设任务全部完成。

(四)工业污染防治力度增强,一批重点工业污染源得到阶段性治理。2005 年,各市(州)政府紧紧围绕重点工业污染源排查、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检查以及重点污染源治理等年度核定任务,加大了工业污染防治工作力度。年初确定的 36 家重点企业水污染治理都有所进展,其中过半企业完成治理任务,年内实现了废水达标排放并通过省环保局年度验收。经过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的共同努力,各市(州)年度核定的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任务基本完成,其中通化市超额完成了年度核定任务。全省共有 8 个生态工业园区项目完成了年度核定任务。

(五)生态建设与管理不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新进展。各市(州)认真组织实施目标责任制年度核定任务中生态示范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有机食品基地、重点生态环境工程和环境优美乡镇建设项目,推动了全省生态环境保护的深入开展。全省 9 个生态示范区建设任务、9 个环境优美乡镇建设任务和 9 个畜禽养殖项目全部达到了目标责任制年度核定目标要求。其中延边州、通化市在推进有机食品基地建设方面成效显著,白城市在生态环境建设方面进展较快。

(六)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各市(州)政府结合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工作,根据本地区群众反映强烈的主要环境问题,组织开展了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四平市在 2005 年集中整治了群众信访相对较多的餐饮、洗浴行业等环境问题。辽源市在原有工作成果基础上,进一步巩固和完善了安静小区建设,使群众生活环境质量得到有效保证。松原市油田生活区空气环境和城区烧烤业的烟气治理工程进展顺利,对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江河水质污染仍十分严重。根据 2005 年核定目标,辽源市东辽河出境河清断面水质化学需氧量浓度、白山市出境浑江干流西村断面水质高锰酸盐指数浓度年均值应符合国家Ⅳ类水体标准,据实际监测结果上述两个断面水质年均值仅分别达到劣Ⅴ类和Ⅴ类,距离责任制中年度核定目标尚有一定差距。

(二)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进展缓慢,已建成设施未实现稳定运行。吉林市、延吉市、松原市的污水处理厂项目未能按照年度核定要求投入试运行。通

化市、白山市、白城市的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未能开工建设。四平市、辽源市、松原市的垃圾无害化处理场项目未能按考核目标要求在 2006 年内开工建设。目标责任制确定已建成的长春北郊污水处理厂、辽源市城市污水处理厂、双辽市污水处理厂还存在不能保证全年正常运行的情况。

(三)部分重点工业污染源没有按时完成治理任务。目标责任制确定的吉林市舒兰合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辽河纸业有限责任公司、白山市虹桥纸业公司、白城华金纸业有限公司、吉林油田华侨化工厂等重点污染治理工程未能按时完工;长春皓月清真肉业股份有限公司、金锣集团九台市肉食品加工厂、长春市德莱鹅业、吉化公司炼油厂、吉化公司合成树脂厂、吉林铁合金厂、辽源市金刚水泥厂、辽源市天马袜业有限公司、通化万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三岔子林业局刨花板厂、吉林省东林冶炼公司、吉安生化乾安酒精厂、长山化肥厂、通榆益发合大豆蛋白有限公司等重点治理企业治理工程虽已完工,但目前尚处于试运行状态,未能按期通过验收。

(四)部分建设项目还存在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问题。经日常检查发现,长春骏升农用运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长春农用运输机械生产基地、集安古马岭金矿日处理 200 吨金矿采选、通化特种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 亿块粉煤灰煤矸厂烧强砖、吉林省中志甜玉米冷食品有限公司优质甜玉米尖生产及加工、辽源市华龙起重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新型塔式起重机开发、吉林省瑞福寿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有机柞蚕蛹蛋白粉收柞蚕蛹油软胶囊系列产品、吉林市世纪田王生物有机肥公司年产 5 万吨生物有机肥、白城华金纸业有限公司治污及浆纸平衡工程技术改造、吉林省九新实业集团白城庭峰乙醇有限公司 5 万吨食用乙醇等项目均未履行环境保护手续擅自开工建设。吉林省新天龙酒精有限公司新增 12 万吨酒精项目、江源县碳化硅微粉有限公司碳化硅微粉生产线项目在未履行环境保护手续的情况下擅自扩大生产能力。

另外,通过日常检查发现各市(州)仍存在着部分企业现有污染防治设施不能保证常年稳定运行的情况。

三、考评结果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政府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考评办法的通知》(吉政函〔2005〕66 号)及有关要求,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检查团通过日常监督检查和年终检查结果相结合方式,对各市(州)政府 2005 年度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实施情况进行了综合考核评比。具体结果为:长春市政府、延边州政府、通化市政府获一等奖;吉林市政府、四平市政府、白城市政府、辽源市政府、松原市政府、白山市政府获二等奖。希望各地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发扬成绩,总结经验教训,对未完成年度目标责任的问题抓紧整改,努力改善当地的环境质量。

特此通报。

二〇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